306_3	2021	6
	4	38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委员会

浦应急党〔2021〕12号



关于给予杨德胜同志党内警告处分的决定

杨德胜, 男, 1963年3月生, 汉族, 江苏宝应人, 大专文化, 1980年11月到无锡83431部队参军, 198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2001年9月任浦东新区安监大队工会小组长, 2008年4月任工会主席至今。

经审查,杨德胜存在以下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 的问题。

2018年6月至2020年5月,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工会主席杨德胜未经工会委员会集体讨论,违反《上海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之规定,先后6次决定购买盒马预付卡,用于发放端午节慰问、冬送温暖、中秋节慰问、防雾霾福利和会员生日慰问,共计122100元。在上述购买盒马预付卡的过程中,盒马APP根据购卡金额,自动向杨德胜的盒马个人帐户进行了消费返券,价值共计1100元,被杨德胜用于个人消费。

2019年3月至2020年4月,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工会主席杨德胜违反《上海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之规定,经其审批同意,该工会先后向6名患有腰扭伤、肌肉拉伤、胸部损伤、肺炎等疾病但未住院的会员每人发放慰问金1000元,共计6000元。

杨德胜身为中共党员和工会主席,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违规公款购买发放购物卡。鉴于其在组织核实审查期间,能够配合核实审查工作,如实说明本人违纪事实,且主动上交违纪款,依纪可以从轻或减轻处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一百零三条、第十七条第(二)项、第(五)项、第四十条第一款之规定,经2021年9月17日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委员会会议讨论,决定给予杨德胜党内警告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

本处分决定自 2021 年 9 月 17 日起生效, 处分影响期一年。

如不服本处分决定,可向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委员会或上级党组织提出申诉。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委员会 2021年9月17日